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保利協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00)

更改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保利協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址將由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一日起更改為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一號環球貿易廣場17樓1703B-1706室。

承董事會命
保利協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朱共山

香港，二零一零年五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朱共山先生（主席）、沙宏秋先生、姬軍先生、舒權先生、于寶東先生、孫瑋女士、湯以銘先生及朱鈺峰先生；非執行董事周國民先生及白曉晴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錢志新先生、何鍾泰博士、薛鍾甦先生及葉棣謙先生。